

老年龄背景下广西城市老年人健康行为研究

洪运逸

(广西民族大学相思湖学院 广西 南宁 530008)

摘要: 本文从广西各市人口老龄化的情况以及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共性问题进行分析, 并结合广西各市的情况, 探究各市应如何因地制宜发展好养老产业, 为经济发展找到新动力。

关键词: 老龄化; 健康养老产业; 发展

根据联合国统计标准, 判断一个国家或者地区进入人口老龄化社会主要有两个指标: 一是, 如果一个国家或地区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占总人口比重达到 10%, 那么这个国家或地区就属于人口老龄化的国家或地区; 二是, 如果一个国家或地区 65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占总人口比重达到 7%, 那么这个国家或地区就属于人口老龄化的国家或地区。根据 2018 年广西各城市的统计公报的有关数据可知, 南宁、柳州、桂林、北海、防城港和百色 60 岁及以上人口占常住人口比重与 2010 年相比, 分别增长了 3.02 个百分点、4.7 个百分点、2 个百分点、3.26 个百分点、3.03 个百分点和 1.47 个百分点。由此可知, 人口老龄化的问题已经在广西各市逐渐凸显。

1、广西各市人口老龄化带来的相关问题

1.1 留守老人和空巢老人现象凸显

在农村, 普遍存在留守老人的现象, 原因是城市相对于农村而言, 拥有更多的就业机会和选择机会。因此, 农村的年轻人为了自身发展的需要, 远赴他乡进行打拼, 导致年轻劳动力逐渐向城市转移, 从而出现了留守老人的现象。现在许多村庄, 已经很少看到大量年轻力壮的青年人了, 基本上都是老人和儿童留守在村庄, 这种现象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而显得尤为突出。

在城市, 普遍存在空巢老人的现象。原因是城市的生活节奏很快, 年轻人的工作压力很大, 而且职场竞争很激烈。年轻人为了生存与发展, 都在不断地努力提升自己, 并且他们的工作模式基本都是“白加黑”和“五加二”的模式。因此, 年轻人已经没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来照顾老人的起居, 给予老人更多的精神慰藉, 从而出现了空巢老人的现象。同时随着经济社会的大发展、大变革以及各种不良思潮的影响, 拜金主义在不少年轻人中盛行, 导致年轻人以物质利益追求为主, 而对家庭责任和家庭义务观念淡然视之, 甚至出现了拒绝承担赡养老年人的现象。

根据有关数据统计, 截至 2018 年底, 广西 65 岁及以上空巢老年人的家庭有 675634 户, 占全国空巢家庭户数的 30.6%, 由此可见, 留守老人和空巢老人现象在广西较为突出。

1.2 老年人口抚养比较高, 家庭经济负担加重

2010 年, 全国老年人口抚养比为 11.9%, 而广西各市的老人抚养比除防城港市略低于全国之外, 其余各市的老年人口抚养比均高于全国。由此可见, 广西各市的老年人口抚养比较高。同时, 在国家和自治区长期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下, 广西各市“421”的家庭模式逐渐凸显, 并且这种模式将成为今后的主流模式, 但是这种模式对于养老而言是一个风险型的模式。而且, 2010 年全国的总抚养比为 34.18%, 到了 2018 年全国人口总抚养比为 40.4%。而在 2010 年, 广西就有 11 个城市的总抚养比超过 40.4%, 这说明广西各市的家庭经济负担加重。特别是在高房价、高教育成本的环境下, 广西各市的家庭负担成倍增长, 从而使得众多家庭应对养老的措施黯然失色。

1.3 广西各市的养老负担加重, 财政压力增大

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 广西各市的社会保障压力逐渐增加, 养老负担逐渐加重, 从而导致财政压力逐渐增大, 由此出现了经济发展与人口老龄化相互制约的问题。根据表 3 的数据可知, 与 2010 年相比, 2018 年广西共有 10 个市的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在增加, 特别是贵港的比重由 2010 年的 6.85% 增加到 55.79%, 这说明各市政府用于保障老年事业与就业支出的经费在不断增大, 从而就会导致用于经济建设的支出相对减少, 这对于经济的发展而言是不利的。特别是百色、河池、贺州这些边远山区, 原本经济发展就相对落后, 而社会养老负担的不断加重又会给这些地区的经济发展带来巨大的压力。因此, 养老问题已经成为促进经济发展、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问题之一。

2、老年人口的健康与社会保障现状

社会保障是老龄化社会所面临的最重要问题。完善的养老保障体系是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的基础。

2.1 老年人口生活状况

2018 年 1% 人口抽样调查资料显示, 广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中, 由家庭其他成员供养的占 52.4%; 依靠社会保障金为生活主要来源的占 25.4%; 依靠劳动收入为主生活来源的占 16.9%; 依靠财产性收入等其他方式生活的占 5.2%。

2.2 老年人口社会保障情况

社会养老保障体系为老年人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和医疗保障, 对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很大的作用。据 1% 人口抽样调查资料, 2018 年广西 60 岁及以上人口中, 参加由政府推行、面向城镇职工、城乡居民的养老保险为 88% (不包括商业保险)。其中: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占 14.9%, 参加城镇(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为 5.5%, 参加农村新型社会养老保险为 64.5%, 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为 2%, 未参加以上四种社会养老保险的占 13.1%; 参加由政府推行的、面向城镇职工、城镇(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达 98.2% (不包括商业保险)。其中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占 14.3%, 参加城镇(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占 4.5%, 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的占 78.2%, 参加公费医疗的占 1.2%, 未参加以上四种医疗保险的仅有 1.8%。

2.3 老年人口健康情况

2018 年全国 1% 人口抽样调查资料显示, 广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中, 身体健康的占 32.8%; 基本健康的占 48.8%, 不健康但生活能自理的占 16.1%, 生活不能自理的占 2.3%。

3、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对策

面对着人口老龄化加快的趋势以及老年人口社会保障的现状, 要积极寻找适合实际情况的应对措施, 以基本养老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为基础, 以最低生活保障、困难老人救助支持、高龄老人补贴为补充, 覆盖城乡、惠及全体老年群体的社会保障体系。

3.1 科学设计, 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社会保障体系是从根本上解决老龄社会日益突出的养老、医疗

等问题的制度安排。然而,现行的老年社会保障体系已经显露出其不足之处,难以应对未来人口老龄化的挑战,必须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和完善。一是设立应对老龄化问题财政资金联动制度。按老年人口增加的速度和幅度加大政府投入力度,保证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总体平衡和老年群体医疗救助的支出需求,让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以实现“老有所养”的传统需求。二是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增强有关制度的适应性。广西近年已大力推进社会保障“一卡通”工作,90%以上的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实现互联互通,同时与云南等6省(市)实现异地就医直接结算,“互联网+社保”建设有新的进展。为此,应继续健全和完善广西与其他省市社会保障制度衔接,整合和有序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增强有关制度的适应性。

3.2 积极应对,保证劳动力资源的有效供给

人口老龄化对劳动力有效供给和劳动人口老龄化的影响面临着重要挑战。虽然由于人口老龄化对广西劳动力的有效供给的影响在现阶段并未显现。但劳动年龄人口占人口总量的比重已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人口红利逐渐减弱。人口净流出是造成广西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的原因之一。近年来,由于经济发达地区经济结构调整和受社会经济大环境影响,产业进入结构性调整阶段,产业转移步伐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加之“机器换人计划”等多项因素叠加,农民工在外就业岗位及工资收入等多方面受到影响,同时,广西县域经济的快速发展,外出务工人员回流返乡迹象越发明显。因此,应积极鼓励外出务工人员回乡就业创业。为广西经济发展所需劳动力供给有力保障,将人口老龄化对劳动力供给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

3.3 大力发展银色产业

随着各级政府和社会的重视,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连年提高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老年人的养老金不断增加,老年市场商机无限。如何充分利用这样前景广阔的市场,将给广西创造许多新的工作机会,缓解社会就业压力,给经济发展带来新动力。据统计截至2018年,广西只有各类老年福利机构1.2万个,养老床位16.1万张,每百人老年人拥有养老机构床位只有2.3张,远远满足不了老年社会的需要。面对庞大的特殊老年消费群体,我们应提前谋划,坚持培育老年消费市场和推进老龄产业发展并重,将老龄产业打造成新的经济增长点。要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的方针,有计划、分步骤地大力扶持和发展老龄产业。要针对老年人特殊的需求,重点发展老年服务业。如发展托老所、老年公寓等;二是兴建老年机构。包括医疗服务机构、保险保健机构,如健康医护所(室)、老年医院、康复中心等;三是根据老年人衣食住行的喜好,研制适合他们的产品等;四是加快发展老年文化产业。如老年教育业、老年休闲旅游业、老年娱乐用品业等;五是建立和完善老年金融服务业。如人身保险、健康保险、养老投资保险等。

3.4 积极探索养老方式充分发挥政府和社会的养老作用

广西的养老问题,重点在农村,难点也在农村。在广大农村,由于家庭规模日趋小型化,子女数量持续减少,青壮年劳动力大量流入城镇,老年人留守农村导致农村养老问题突出。从现阶段养老模式看,在农村地区,应以家庭养老为主,同时以农村五保家园和养老院等“机构养老”为补充,探索符合农村实际的居家养老模式;在城镇地区,积极推行社区养老功能。社区养老服务包括提供家务服务、家庭医疗保健、老人照料护理等,面向老人提供全方位、多功能系列服务,努力做到老年人小事不出家、难事不出社区。同时

鼓励其他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机构与设施的建设,形成以政府主导的“机构养老”和市场化“社会养老”相结合为主体,居家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模式。

3.5 农村养老问题压力增大

广西是在“未富先老”的背景下进入老龄化社会,同时广西是老、少、边、山和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地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仍远远不能满足需求,仍然存在诸多瓶颈。广西60%的老年人居住在农村,同时农村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尚未健全,应对养老准备不足,基础薄弱。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资料显示,2018年广西60年及以上老年人口中,农村仍有12.9%的老年人没有参加任何社会养老保险,而参加了社会养老保险的大多数是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但养老金支付水平低,能领取的养老金不多,还没能达到作为生活的主要来源,还有62.1%的老年人还要依靠家庭其他成员供养,21.4%的老年人还需要依靠自食其力来维持生活。

3.6 独居老人和“空心”家庭问题突出

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快和流动人口的增加,青壮年外出务工、求学增多,家庭日趋小型化,造成独居老人、“空巢”老年人增多。2018年广西有60岁及以上老年人的家庭户中,独居老年人的户数占23.1%,其中,一人独居的占12.4%,一对夫妇单独居住的占10.7%;老年人与未成年人居住的占3.7%,其中,一个老人与未成年亲属居住的占1.8%,一对老夫妇与未成年亲属居住的占1.9%。独居老人、“空心”家庭他们承受着孤独与寂寞,面临着精神上的困境,他们不但需要物质上赡养,更需要精神上的慰藉,他们是最需要社会关注,给予关怀和照顾的群体。

据统计,2018年广西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已达到19.87万户,最低生活保障人数已达到38.53万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117.93万户,最低生活保障人数292.14万人;农村五保户供养人数28.05万人。因此,继续发挥政府和社会的养老职能,提高城乡生活困难老人、城市“三无”老人和农村五保老人的供养水平,建立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切实发挥政府兜底作用。

4、结束语

总之,人口老龄化是世界人口发展的普遍趋势,广西作为一个未富先老的地区,必须正确对待老龄化现象,必须集中力量,发展经济,增强社会财富,从根本上解决老龄化给社会带来的压力;与此同时,要转变观念,建立、健全养老机制,充分开发、利用老年人力资源,解决养老问题的同时发挥老年人的作用,促进社会经济和社会发展。

参考文献:

- [1]曹东勃.人口快速老龄化背景下都市养老模式的转变[J].中州学刊2019(02)
 - [2]李妍.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农村养老模式研究[J].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2016(12)
 - [3]邓敏,杨冬琴.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养老模式变化趋势研究[J].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2018(02)
 - [4]唐琳.乡村振兴中少数民族文化数字化保护和传承研究——5G时代广西文化产业转型研究系列论文之一[J].南宁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05)
- 项目编号:2019KY1006,项目名称:2019年度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科研基础能力提升项目